

德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德建〔2024〕13号

德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2024年春节期间住建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施工监理企业，物业服务企业，各在建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建机一体化单位：

为做好2024年春节期间住建领域安全防范工作，深入贯彻岁末年初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维稳有关工作部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现阶段施工受寒潮的严重影响，以及岁末年初赶工期、抢进度、人心浮动等不利因素，增强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要针对春节期间安全生产规律特点和风险隐患，提前预判、强化安全管理，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深入开展房建市政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一）做好停工前和停工期间安全检查。建设单位要牵头组织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重点检查高边坡、深基坑、脚手架、模板支撑、起重机械等可能造成群死群伤的高风险工程，以及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等高风险环节安全管控情况，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停工前，要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起重机械非工作状态下的安全管理，塔式起重机要解除吊索具，吊钩升至最高位，小车回收至使用说明书规定位置，解除回转制动，保持吊臂可自由旋转状态，施工升降机要将吊笼降至底层，切断电源并锁好开关箱以及驾驶舱，其他机械设备按规定对机械进行维保并关闭电源。停工期间，各工程项目部要切断空置办公区、生活区的电源，加强对施工现场重点区域或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不存放易燃易爆物质，并督促引导值班留守人员规范用电、用火，坚决防范火灾事故发生。

（二）抓好不停工项目安全管理。春节期间不停工项目，各方主体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配齐项目质量安全管理人員，确保人在岗心在位，坚决杜绝顶岗作业、野蛮施工、抢工期、赶进度和违章冒险作业等行为。对项目经理、安全员、总监等关键岗位管理人员以及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无法到岗履职、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的项目，要坚决停工。春节期间不停工的项目应于2月2日前报质安站备案。

（三）抓好项目复工前安全检查。节后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要牵头组织施工、监理等单位对施工现场各个部位、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重点检查深基坑、高支模、起重机械等重大危险源，并关注返工返岗作业人员的身体状况条件。同时，施

工单位要组织对全体人员(包括劳务派遣、节后新进员工等)开展一次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掌握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措施,确认符合开工条件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后,方可复工。

(四)全力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各单位要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开展拉网式的劳资风险隐患排查,预防和解决建筑领域拖欠劳动者工资问题,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建设单位要牵头关注工人工资发放问题,各方要明确专人负责,切实将预防和解决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拖欠工作落到实处。各项目要深入细致排查,合理调度资金,确保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及时足额发放,确保不发生因拖欠工程款及农民工工资而引发的群体性不稳定社会事件。

我局将同步开展执法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将坚决依法予以严肃查处。

三、加强物业服务区域的安全管控

(一)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安全宣传工作。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宣传栏、公告栏、电子显示屏、微信等多渠道多形式加强安全宣传,开展案例警示教育,提醒业主重视用火、用电、用气等安全问题,特别是开展禁燃限放烟花爆竹宣传教育工作,提高业主安全意识、自我防范意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二)强化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各物业服务企业要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立即对物业服务区域内的消防系统、消防栓、

手提式灭火器等设施设备进行系统性检查，并加强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停放、充电行为以及充电设施的消防安全管理，及时排查整治飞线充电以及清理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车辆和障碍物。对检查中发现的消防设施设备已超过保修年限、出现损坏无法投入使用的，要及时启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予以维修、更新、改造。

（三）加强物业管理其他重点区域安全隐患防范工作。各物业服务企业要重点加强对电梯、防盗设施、水泵、发电机等共用设施设备的维护管养，并建立完善物业服务区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如电梯停运、困人、治安、停水、停电等安全防范事项应急处理预案。同时对小区停车场、外墙、广告牌、窨井盖、邻水处、楼顶等公共区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公共部位应设置明显安全防范警示标识。对节日期间停车秩序进行有效管理，引导来访车辆有序停放，防止占用堵塞消防安全通道，避免安全事故发生。

（四）落实物业管理区域巡检制度。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制定并落实24小时值班和巡查制度，明确值班人员职责和具体工作要求，对公共区域安全防范重点部位进行日常巡查并记录，强化外来人员登记、车辆进出登记管理，提高警惕意识，防范盗窃案件发生，确保小区公共秩序维护服务到位。对节日重点时段要加强巡逻，及时制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若发现已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行为，应及时报公安部门处理，并对烟花爆竹燃放残留物进行妥善处理，第一时间予以清理并洒水降温，杜绝火灾隐患。

四、其他事项

各相关单位、各项目要切实加强节日期间的应急值守工作，

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严禁在施工现场燃放烟花爆竹。确保通信联络畅通，遇紧急重要事项或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报告我局（联系电话：23522774），并做好续报，坚决杜绝漏报、迟报和瞒报。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要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扎实做好现场指导工作，科学有效应对处置，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德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1 月 30 日





抄送：市住建局，县安委办，存档。

德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年1月30日印发
